附件4

平顶山学院科研诚信承诺书（项目申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所在单位 |  |
| 项目类别 |  | 项目名称 |  |
| **本人和本人所在单位依据国家、省、市和学校有关管理规定，在此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内容真实、完整，并经本人所在单位就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国家、省、市和学校有关规定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请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在项目申请和评审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重复申报（同题目、同内容多渠道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研项目申请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项目评审信息、评审专家信息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专家的评审工作；**  **（三）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等；宴请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或向评审组织者、评审专家提供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科研项目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四）包庇、纵容项目团队提供虚假申报项目，甚至骗取科研项目；**  **（五）包庇、纵容项目团队，甚至帮助项目团队采取“打招呼”等方式，影响科研项目评审的公正性；**  **（六）在申请书中以高指标通过评审，在计划书中故意篡改降低相应指标；**  **（七）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违背上述承诺，申请人及申请人所在单位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经费，取消一定期限科研项目申请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申请人和申请人所在单位主要责任人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 |
| 所在单位  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 |